

广州市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中心便携式高温  
红外烟气分析仪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GZYL18HG08485

招  
标  
文  
件

采购人：广州市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广州宜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 温馨提示

- 一、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 二、 为避免因迟到而失去投标资格，请适当提前到达。
- 三、 投标/报价保证金必须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达广州宜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账户（开户行及账号见《投标人须知》）。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达账，为避免因投标保证金未达账而导致报价被拒绝，建议至少提前 2 个工作日转账。
- 四、 投标文件、资格性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 五、 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采购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 六、 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多子包项目请仔细检查子包号，子包号与子包名称必须对应。
- 七、 如投标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 八、 如投标人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投标的授权书原件。
- 九、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请提交《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 十、 投标人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请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一、 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希望购买了采购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按《投标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 十二、 投标人如需对项目提出询问或质疑，应按采购文件附件中的询问函和质疑函的格式提交。

（本提示内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采购文件为准）

# 目 录

<b>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b> .....	<b>1</b>
<b>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b> .....	<b>4</b>
一、供应商资格 .....	5
二、用户需求书 .....	5
<b>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b> .....	<b>9</b>
一、说 明 .....	10
二、招标文件 .....	11
三、资格性文件和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	11
四、资格性文件和投标文件的递交 .....	14
五、开标、评标及定标 .....	15
六、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	16
七、询问、质疑和投诉 .....	18
八、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	19
九、适用法律、政策 .....	19
十、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	21
十一、评审表格 .....	22
<b>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b> .....	<b>26</b>
<b>第五部分 资格性文件及投标文件格式</b> .....	<b>32</b>
一、资格性文件 .....	33
（一）资格性自查表 .....	35
（二）资格性证明文件 .....	36
二、投标文件 .....	37
（一）自查表 .....	39
（二）符合性证明文件 .....	42
（三）商务部分 .....	48
（四）技术部分 .....	55
（五）价格部分 .....	59
<b>第六部分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b> .....	<b>61</b>

##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 投 标 邀 请 函

广州宜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广州市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中心的委托,对广州市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中心便携式高温红外烟气分析仪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 GZYL18HG08485

二、采购项目名称: 广州市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中心便携式高温红外烟气分析仪采购项目

三、采购预算金额(元): 1,100,000.00

四、采购数量: 1台

五、采购项目内容及需求:(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项目内容: 便携式高温红外烟气分析仪采购(详见采购项目内容);

2.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

3. 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同意,本项目允许采购本国产品或不属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明确规定限制的进口产品,合格的投标人应对所全部采购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六、供应商资格:

1. 投标人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 上述第3)-5)项如无法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须出具声明函(格式自拟)**

2. 投标人必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它组织;

3. 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前三年内,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约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投标人须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

4. 投标人提供《公平竞争承诺书》原件;

5. 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同意,本项目允许采购本国产品或不属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明确规定限制的进口产品。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报名时提供以下报名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若法定代表人委托报名的,应同时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委托人身份证);

(2) 法人或其他组织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或登记证副本);

➤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

(1) 现场报名购买;

## (2) 邮购:

将招标文件工本费汇入:

收 款 人: 广州宜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广州广东大厦支行

账 号: 6873 6603 4477

并请注明购买单位名称及“事由: GZYL18HG08485工本费”。

要求国内邮购采购文件者应先以邮件(邮箱: [gzylyzb@163.com](mailto:gzylyzb@163.com))形式发送以上报名资料,以便采购代理机构查验报名资料的完整性,查验无误后将相关资质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快递给采购代理机构。

► **本项目公告刊登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gdgp.gov.cn/>)、广州市政府采购网(<http://gzg2b.gzfinance.gov.cn/>)、广州宜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ylyzbd.com/>)

七、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2018年9月11日至2018年10月8日**期间(上午09:0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不少于5个工作日)到 广州宜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详细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350号瑞兴大厦18楼)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八、投标截止时间: **2018年10月9日09时30分**

九、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350号瑞兴大厦18楼

十、开标时间: **2018年10月9日09时30分**

十一、开标地点: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350号瑞兴大厦18楼

十二、本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自**2018年9月11日至2018年9月17日**止。

十三、联系事项

(一) 采购项目联系人(代理机构): 罗小姐                      联系电话: 020-83176899

采购项目联系人(采购人): 覃工                                联系电话: 020-81086524

(二) 采购代理机构: 广州宜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350号瑞兴大厦18楼

联系人: 谢小姐    联系电话: 020-83176899

传真: 020-83176323    邮编: 510000

(三) 采购人: 广州市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中心            地址: 广州市东风西路140号

联系人: 覃工    联系电话: 020-81086524

传真: 020-81086524    邮编: 510170

发布人: 广州宜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 2018年9月10日

##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 采购项目内容

### 一、供应商资格

1. 投标人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上述第3）-5）项如无法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须出具声明函（格式自拟）**

2. 投标人必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它组织；

3. 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前三年内，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约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投标人须提供在中国信用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

4. 投标人提供《公平竞争承诺书》原件；

5. 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同意，本项目允许采购本国产品或不属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明确规定限制的进口产品。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用户需求书

**注：I. 本项目要求的指标中，标注有“★”的条款必须实质性响应（满足或优于），投标人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作出响应，负偏离（或不响应）将导致投标无效。凡标有“▲”的参数不满足将导致扣分。**

**II. 若招标文件中所涉及工艺、材料的品牌或型号，仅作为说明或参考，并没有限制性，投标人可以在其提供的文件资料中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标准要优于或相当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标准。**

#### （一）采购项目内容

项目内容	数量	最高限价	交货期
便携式高温红外烟气分析仪采购	一台	110 万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50 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合格并交付使用

#### （二）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1、▲测量原理：- 双波长测量原理（NO<sub>2</sub>，SO<sub>2</sub>，H<sub>2</sub>O，CO<sub>2</sub>）；气体相关过滤原理（CO，NO，HCl，NH<sub>3</sub>，N<sub>2</sub>O，CH<sub>4</sub>）；氧化锆原理（O<sub>2</sub>）。

2、▲测量光程：长达10米的测量光程。

3、▲测量组分的数量：测量多达11个气体组分（必须包含NO<sub>2</sub>，SO<sub>2</sub>，H<sub>2</sub>O，CO，NO，HCl）（根据不同配置而定）。

4、★光学测量仪：光谱范围：1 ~ 16 μm；气路：持续加热，标准值185 °C（根据需求可定制更高温度；测量池的光程长度：2 ~ 10米 可调；测量池的固定容量：小于1升；颗粒过滤直径：2 μm。

5、工作条件：环境温度：0 ~ 40 °C；相对湿度：最大90%（非冷凝）。

- 6、▲测量精度: 小于量程的2%。
- 7、▲零点校正: 自动, 零气校准口可以外接到新鲜空气处, 易于使用于一些现场有泄露气的用户。
- 8、量程校正: 使用标气, 每6个月一次。
- 9、▲交叉干扰校正: 相乘相加。
- 10、▲校准: 使用环境空气自动校准零点。
- 11、气体传输方式: 风箱式气泵 (独立泵箱)。
- 12、压缩气连接: 无需仪表气。
- 13、预热阶段:  $\leq 2$ 小时, 越短越好。
- 14、监测点切换: 断电切换监测点, 设备达到稳定监测状态 $\leq 0.5$ 小时。
- 15、▲加热探针: 全加热探针, 可以调整和控制温度根据现场需求; 探连接头: 提供360度可旋转式连接头, 易于探针连接。
- 16、▲介质温度: 最高可达200° C, 测量池温度可达200°C (使得铵盐等盐类以气体形式存在) 不会结晶
- 17、数据储存: 存储在平板电脑或者笔记本电脑上。
- 18、电脑软件: 有用4种语言4级密码, 适合不同的最终用户。
- 19、供电: 220 V AC, 50/60 Hz (每个机箱), 符合中国国内三角接地插座。
- 20、▲售后服务: 在广东省有专门的售后服务点, 每个季度定期上门对仪器进行维护。
- 21、控制笔记本电脑和打印机:
  - CPU: CORE i7 8650U以上;
  - 内存: 16G以上, DDR4 2133;
  - 硬盘: SSD固态硬盘 $\geq 256$ G, 机械硬盘 $\geq 8000$ G;
  - 显卡: 显存容量独立4GB以上, 独立显卡
  - 光驱: DVD刻录机;
  - 显示器: 15.6" LED;
  - 续航时间:  $> 8$ 小时;
  - 操作系统: Windows 7专业版;
  - 激光打印机: HP M254dw 或同档次以上彩色激光打印机。

### (三) 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 1. 设备要求:

(1) 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 整机无污染, 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 货物不得是制造商已经淘汰或不再生产的产品, 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 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 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 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 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3)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 具出厂合格证, 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 并可追索查阅。

(4) 中标人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人, 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 对于影响设备正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 无论在技术规范中指出与否, 投标人都应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 且投标报价包含此部分价格。

**2. 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50 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合格并交付使用。

### **3. 货物包装、安装调试**

(1) 包装: 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2) 设备到货后, 中标人需按采购人要求派人进行安装验收, 经检验发现损坏或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采购人有权提出更改、拒收和索赔的要求, 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3) 中标人应选派专业专职的工程师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设备, 并在采购人相关人员在场的情况下完成设备的性能测试直至达到本用户需求的技术指标。只有设备完全正常运转和采购人确认后, 设备的安装工作才能认定为已全部完成。

(4) 中标人必须将设备调试到最佳状态。

### **4. 验收:**

(1) 验收标准和验收方法: 设备按相应国家行业标准进行验收, 同时的验收和检定须按照《烟气分析仪检定规程》(JJG 968-2002) 对仪器进行现场检定, 并提供检定报告, 中标人支付检定费用, 检定单位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共同商定。

(2) 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缺、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 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 或由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3) 如果合同货物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 中标人应及时安排换货, 以保证合同货物成功完整交付。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4) 原装进口产品到货时须出具报关证明。

### **5. 人员培训**

中标人须为采购人培训 3 至 5 名的操作人员 (费用需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至其掌握操作技术为止。在使用后, 若生产商对该仪器有升级改进或其它技术改进, 中标人应及时通知采购人, 由采购人决定是否进行升级配置。

### **6.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 自所有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为质量保证期。质保期内中标人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质保期满后提供终身有偿维修保养服务 (其中配套软件终身升级服务所需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并优惠提供备件。

(2) 质保期内, 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 则质保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60 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3) 质保期内, 属保修范围故障在一个月内不能修复或相同故障重复出现 3 次, 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中标人应更换同型号的仪器或采购人指定的同档次的仪器供采购人使用并承担相关费用, 交货期与投标文件的承诺相同, 并完成安装调试、验收等工作(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质保期重新计算。

(4) 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 中标人在接报后 1 小时内响应, 4 小时内到达现场, 48 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 48 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 中标人须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采购人临时使用。

#### **7. 专用工具和备品备件**

(1) 投标人应提供设备维护必备的专用工具, 并在投标文件中列出清单。

(2) 投标人应明示投标产品可能存在的易损件, 并承诺如中标后可提供足够数量的中标器材易损件及备品备件并说明部件名称及其数量, 保证满足安装调试及质保期内正常运行的需要。

#### **8. 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中标人提供 40%合同金额的正式发票及 10%合同金额的银行保函作为履约金, 采购人预付 40%合同金额;

(2) 全部设备到场并验收合格且中标人提供 60%合同金额的正式发票及 5%合同金额的银行保函作为质保金后, 采购人退回 10%合同金额的银行保函(即履约金)及付清 60%合同尾款;

(3) 质保期满一年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退回 5%合同金额的银行保函(即质保金);

(4) 因受财政拨款控制, 在采购人完成各项支付手续报财政审批时, 审批导致支付时间延长时, 不应属采购人违约, 中标人须继续履行合同中要求的相关内容。

#### **9. 报价要求:**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即为合同总额, 合同执行期间不再另作调整, 包括货物及其附件的设计、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软件技术升级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相关货物、服务的全部费用。投标人应自行核算项目正常、合法运作及使用所必需的费用, 费用应在投标人报价中清楚列明, 如出现任何遗漏内容需产生额外费用, 均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采购人将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

### 一、说明

#### 1. 适用范围

1.1 本须知适用于本招标文件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广州市城市管理技术研究中心。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州宜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3 “监管部门”是指：广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处。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投标人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招标采购单位”是指：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 2.6 合格的投标人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殊条件要求。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7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优先采购自主创新、节能、环保产品。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政府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4.2 招标代理费

中标人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费。招标代理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具体收费标准按下表计算，不足 8000 元的，按 8000 元收取。

中标金额（万元）	费率
100 以下	1.5%
100-500	1.1%
500-1000	0.8%
1000-5000	0.5%

1) 招标代理费以人民币支付。

- 2) 招标代理费支付方式: 一次性以银行转账形式支付。
- 3) 招标代理费不在报价中单列。
- 4) 投标人如果不按规定交纳招标代理费,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中抵扣招标代理费。

## 二、招标文件

###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 5.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1) 投标邀请函
- 2) 采购项目内容
- 3) 投标人须知
- 4) 合同书格式
- 5) 资格性文件和投标文件格式
- 6) 在招标过程中由招标采购单位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 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 6.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6.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资格性文件和投标文件编制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 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不足 15 日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资格性文件和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6.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潜在投标人收到澄清或者修改内容的通知后, 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确认。

## 三、资格性文件和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 7. 资格性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语言

7.1 投标人提交的资格性文件和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 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 在解释资格性文件和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 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8. 资格性文件和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 9. 资格性文件和投标文件的编制

- 9.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 其资格性文件和投标文件的编制均应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投标人应当对资格性文件和投标文件分别进行装订, 对未经装订的资格性文件和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 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 9.2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9.3 投标人必须对资格性文件和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9.4 如果因为投标人资格性文件和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 10. 投标报价(如有)

10.1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中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报价明细表》(如有)的要求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10.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唱标信封的投标报价经唱标,并经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后,如发现与投标文件正本的投标报价不一致时,以开标时的唱标报价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须知 23.1 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11. 备选方案

11.1 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的除外)

#### 12. 联合体投标

12.1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投标邀请函另有约定除外。

12.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和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定资格条件。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

#### 1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 13.1 资格性审查证明文件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相关材料;

6) 本项目要求的其它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7) 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查询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前三年内,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约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的结果截图;

8) 关于资格的其它相关声明函及资格证明文件;

9)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 13.2 符合性审查证明文件

1) 投标函;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3) 报价要求(如有)

①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唯一的, 投标总价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② 投标人的报价未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 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 但能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且得到评标委员会认可的。

③ 投标报价无错漏项或有错漏项但被评标委员会认可。

④ 招标文件不接受提交备选方案。

4) 投标文件的完整性: 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 投标内容基本完整, 无重大错漏, 并按要求密封、签署、盖章。

5) 交货期: 未超出招标文件要求。

6) 投标有效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7) 用户需求书中带★实质性条款: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8) 其它: 投标文件未附带采购人无法接受条件。

13.3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 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14.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 14.1 商务、技术部分: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规定的内容作出全面的商务、技术响应, 编制和提交的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商务、技术条款响应表(含实质性商务、技术条款响应表、一般商务、技术条款响应表);

2) 商务、技术方案。

#### 14.2 价格部分: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 并按《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报价明细表》(如有)格式进行报价:

1) 开标一览表;

2) 投标报价明细表(如有)。

### 15. 投标保证金

15.1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作为资格性文件的组成部分。

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 **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元)**;

#### 15.2 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和时间:

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采购代理机构保证金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收款人: 广州宜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账 号: 8110 9010 1300 0057 685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广州北秀支行

[递交保证金请注明: 采购编号\_\_\_\_\_子包号: (如有)]

投标截止时间后到达的保证金均视为未按规定交纳。

15.3 凡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 为无效投标。

15.4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 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 其交纳的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5.5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 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5.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投标保证金将不予以退还:**

- (一)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二)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三)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 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四) 中标人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五) 中标人未按本须知规定缴纳招标代理费;
- (六)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6.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6.1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为 2018 年 10 月 9 日 09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17. 资格性文件和投标文件的数量、签署及盖章

17.1 投标人应编制资格性文件 (一式叁份, 其中正本壹份和副本贰份) 和投标文件 (包括符合性文件、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和价格部分) (一式伍份, 其中正本壹份和副本肆份) 另需提供资格性文件和投标文件电子文档 (经加盖公章后的 PDF 及 WORD 版本) 各壹份, 电子版要求 U 盘或光盘介质, 不留密码, 无病毒, 并注明采购编号\_\_\_\_\_子包号 (如有) 及公司名称)。

17.2 资格性文件和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 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 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17.3 资格性文件和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中已明示需要盖章 (含公章或私章)、签名的, 均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和盖章 (含公章或私章); 资格性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 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17.4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资格性文件和投标文件概不接受。

#### 四、资格性文件和投标文件的递交

18. 资格性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8.1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 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部分)一份单独密封提交, 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唱标信封”字样。另将资格性文件与投标文件分开编制, 分开密封递交, 且在封套外包装上标明“资格性文件/投标文件”字样。投标人应将资格性文件和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密封包装, 每套资格性文件和投标文件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 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若副本与正本不符, 以正本为准, 并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分别密封包装。
- 18.2 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印章。

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唱标信封/资格性文件(正本/副本)
收件人名称: 广州宜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包组号: _____ (如有)
投标人名称: _____
投标人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在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之前不准启封(即投标截止时间)

- 18.3 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 招标采购单位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19. 资格性文件和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及有效期
- 19.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可以对所递交的资格性文件和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并作为资格性文件和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 投标人不得对其资格性文件和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 19.2 资格性文件和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日后90天内有效。
- 19.3 投标人所提交的资格性文件和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 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 五、开标、评标及定标

### 20. 开标

- 20.1 招标采购单位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邀请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 20.2 开标时, 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资格性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采购单位工作人员当众拆封, 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 20.3 开标过程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 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 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 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 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21. 评标

21.1 评标由招标采购单位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政府采购规定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21.2 资格性文件的评审

21.2.1 招标采购单位依法对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审查。资格性审查过程中,对资格性审查被认定为不合格的,由招标采购单位现场及时告知投标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 21.3 投标文件的评审

21.3.1 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技术评审和价格评审。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标。

### 22. 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资格性文件或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24. 如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废标:

- 1) 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5.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5.1 评标期间,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5.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六、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 26.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对通过初步审查的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价格进行评审、比较，并量化打分，最后根据各项得分之和计算出通过初审投标人的综合评价得分。评标委员会将按各投标人综合评价得分由高到低的原则对所有通过初审的投标人进行排序，推荐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价格、商务技术、财务状况、信誉、业绩、服务、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以及相应的比重或权值等。

## 27. 评标步骤和评审标准

### 27.1 初步审查：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7.1.1 由招标采购单位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性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详见附表1），并由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详见附表2），只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

27.1.2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7.1.3 投标无效的认定按本须知22、23条款的规定执行。

### 27.2 商务、技术和价格的评审

27.2.1 商务、技术评审：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独立对通过初步审查的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各项商务、技术要求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详见附表3、4），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商务、技术评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27.2.2 价格评估：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投标人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 27.2.3 综合比较与评价。

#### 商务、技术及价格权重分配

评分项目	商务评分	技术评分	价格评分
权 重	15%	50%	35%
分 值	15 分	50 分	35 分

- (1) 根据上述商务、技术及价格综合评价的权重分配计算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并按得分从高到低排名。综合得分相同的优先排列顺序如下：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2) 投标报价低者；3) 技术得分高者；4) 商务得分高者；。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和商务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委会抽签决定。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供应商，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供应商。

(2) 单一产品（或非单一产品中核心产品）的采购项目中，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抽签决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27.3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优先排列顺序推荐 2 名中标候选人名单。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27.4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 27.5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采购单位将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7.6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中标、成交供应商放弃中标、成交或者中标、成交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排序从其他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中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没有其他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七、询问、质疑和投诉

### 28. 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询问，招标采购单位将及时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格式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 29. 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可依法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质疑。招标采购单位应当依法给与答复，并将结果告知有关当事人。

#### 29.1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可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为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9.2 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一次性全部提出(格式附后)，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后，不再受理针对采购活动事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的相关质疑。

#### 29.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29.4 招标采购单位将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 29.5 在质疑处理期间,招标采购单位视情形可以依法决定继续开展、暂停或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29.6 质疑供应商如已就同一事项提起投诉、提请行政复议或诉讼的,质疑程序终止。
- 29.7 评标专家和相关供应商等当事人应积极配合招标采购单位进行质疑调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证明材料。
- 29.8 质疑人拒绝配合招标采购单位依法进行调查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被质疑人在规定时限内,无正当理由未提交相关证据和其他有关材料的,视同放弃说明权利,认可质疑事项。
- 29.9 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投诉的证明材料。
- 29.10 质疑联系人:谢小姐

电话:020-83176899;传真:020-83176263;邮箱:gzy1zb@163.com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中路 350 号瑞兴大厦 18 楼;邮编:510031

## 30. 投诉

- 30.1 质疑供应商对招标采购单位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本项目采购人隶属财政监管部门提起投诉。
- 30.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 八、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 31. 合同的订立

- 31.1 采购人与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联合体成交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1.2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32. 合同的履行

- 3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 3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设备、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 31.2 条的规定备案。

## 九、适用法律、政策

3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工程类项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34.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 34.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允许联合体报价项目，如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6%的价格扣除。
- 34.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所指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①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准）；
- ②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 ③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 34.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 34.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型、微型企业，若其投标产品仅部分符合优惠评审要求，应提供满足要求的货物的名称和分项报价（详见投标明细报价表），否则不予认可。
35. 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
- 35.1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 35.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36. 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
- 36.1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36.2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予认可。（格式见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37. 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相关政策
- 37.1 为发挥政府采购的政策导向作用，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的规定，若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实行强制采购；若投标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实行优先采购。投标人须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及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

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节能产品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http://hzs.ndrc.gov.cn/>)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http://www.cqc.com.cn/>)上发布。

37.2 为发挥政府采购的环境保护政策功能,根据《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若投标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须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及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环境标志产品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国家环境保护部网 (<http://www.sepa.gov.cn/>)、中国绿色采购网 (<http://www.cgpn.cn/>)上发布。

#### 十、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38.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广州宜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所有。

## 十一、评审表格

附表 1: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投标人 C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财务状况报告,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相关材料			
6	本项目要求的其它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7	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查询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前三年内,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约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的结果截图			
8	关于资格的其它相关声明函及资格证明文件			
9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结论				
不通过理由说明:				

备注: 1、每一项符合的打“○”(合格), 不符合的打“×”(不合格)。

2、“结论”一栏填写“合格”或“不合格”; 任何一项出现“×”的, 结论为不合格。不合格的为无效投标。

3、对结论为“不合格”的投标, 要说明原因。

附表 2: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投标人 C
1	投标函(原件)	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 授权委托书(原件)	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3	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 投标总价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投标人的报价未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 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 但能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且得到评标委员会认可的。			
		投标报价无错漏项或有错漏项但被评标委员会认可			
		招标文件不接受提交备选方案。			
4	投标文件的完整性	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 投标内容基本完整, 无重大错漏, 并按要求密封、签署、盖章。			
5	交货期	未超出招标文件要求			
6	投标有效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7	用户需求书“★”条款 响应程度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8	其它	投标文件未附带采购人无法接受条件			
结论					
不通过理由说明:					

备注:

1. 评委在表中填写“O(通过)”或“X(不通过)”, 在结论栏中按“一票否决”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 有半数以上的评委对投标人的结论为“不通过”则该投标人为不合格投标人, 不得进入下一步商务技术评审。
3. 对结论为“不通过”的投标, 要说明原因。

附表 3: 商务评审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细则	分值
1	投标人信誉	1、2010 年以来都获得市场监督管理局、工商管理部门或由上述部门委托机构授权颁发的守合同重信用企业/重合同守信用企业证书的情况: 获得连续 5 年或以上的得 2 分; 获得连续 3—4 年得 1 分; 获得连续 1-2 年的得 0.5 分; 没有获得或者其他情况得 0 分。(如为委托机构授权颁发的需同时提供相关授权证明) 2、中国中小企业协会颁发的企业信用评级 AA 级或以上得 1 分; A 级 0.5 分, 没有获得或者其他情况得 0 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2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	提供 2015 年以来类似项目(烟气分析仪)业绩, 每提供一个合同得 1 分; 满分 6 分。(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及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否则不得分)。	6
3	相关证书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认证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 每提供 1 个证书得 1 分, 满分 3 分。	3
4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考查有效投标人质量保证期、售后服务承诺、人员安排、服务响应时间、售后服务点的技术力量等情况进行综合评价: 综合评价最优得 3 分; 次之以 1 分递减, 最低为 0 分。无任何描述不得分。	3
合计			15

注: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 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 该项评分为零分。

附表 4: 技术评审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细则	分值
1	技术参数响应程度	考查有效投标人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要求响应程度。全部满足得 30 分, 带“▲”号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 2.5 分, 其他参数负偏离的扣 1 分, 扣完为止。	30
2	项目实施方 案	横向对比有效投标人项目质量保证措施、项目管理(包括项目组织管理、人员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资料管理等)等方面的方案: 投标人质量保证措施、项目管理方案最优, 科学具体、可操作性强, 得 5 分; 投标人质量保证措施、项目管理方案较完整、实施切实可行, 得 2 分; 投标人质量保证措施、项目管理方案较差, 得 1 分。	5
3	技术力量	根据投标人的技术人员资质、技术能力等因素进行评审, 对比评价最优, 得 2 分; 根据投标人的技术人员资质、技术能力等因素进行评审, 对比评价次之, 得 1 分; 根据投标人的技术人员资质、技术能力等因素进行评审, 评价较差, 得 0 分。	2
4	安装调试及 验收方案	根据投标人的安装调试及验收方案进行评分: 完全符合用户需求书要求, 制定详细进度计划表, 并能结合本项目特点提出合理建议, 得 3 分; 符合用户需求书要求表述较一般, 得 2 分; 有不符用户需求书要求之处或有重大偏差, 得 0 分;	3
5	培训计划	对比各投标人的培训计划方案综合评比: (1) 具有完整、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培训计划方案的, 得 4 分; (2) 具有合理的、可操作性的培训计划方案的, 得 3 分; (3) 具有合理的、可操作性的培训计划方案的, 但描述不完整的, 得 1 分; (4) 培训技术方案不合理、不具可操作性并且描述也不完整的, 得 0 分。	4
6	售后服务机 构便利性	在广州市内自有办公场所或分支机构或售后服务点。(提供营业执照或租赁合同或房产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得 3 分; 在广东省内自有办公场所或分支机构或售后服务点。(提供营业执照或租赁合同或房产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得 1 分, 其他不得分。本项最高得 3 分。	3
7	售后服务透 明度	投标人提供零配件清单及费用列表, 且售后服务机构承诺终身提供设备零配件, 得 3 分; 投标人提供零配件清单及费用列表, 得 1 分; 投标人无提供零配件清单及费用列表, 得 0 分	3
合计			50

注: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 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 该项评分为零分。

##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 合同书格式

# 合 同 书

采购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注: 本合同为合同的参考文本, 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方（采购人）：

电话：                    传真：                    地址：

乙方（中标人）：

电话：                    传真：                    地址：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根据\_\_\_\_\_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 一、 货物内容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配置（性能参数）	产地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3						
4						
合计总额：¥ _____元；    大写：_____						

合同总额包括货物及其附件的设计、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软件技术升级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相关货物、服务的全部费用。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 二、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

### 三、 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期：
2. 交货方式：
3. 交货地点：

### 四、 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乙方提供 40%合同金额的正式发票及 10%合同金额的银行保函作为履约金，甲方预付 40%合同金额；

2. 全部设备到场并验收合格且乙方提供 60%合同金额的正式发票及 5%合同金额的银行保函作为质保金后，甲方退回 10%合同金额的银行保函（即履约金）及付清 60%合同尾款；

3. 质保期满一年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退回 5%合同金额的银行保函（即质保金）；

4. 因受财政拨款控制，在甲方完成各项支付手续报财政审批时，审批导致支付时间延长时，不应属甲方违约，乙方须继续履行合同中要求的相关内容。

## 五、设备要求

1. 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 整机无污染, 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 货物不得是制造商已经淘汰或不再生产的产品, 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 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 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 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 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3.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 具出厂合格证, 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 并可追索查阅。

4. 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 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 六、货物的包装、安装与调试

1. 包装: 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 设备到货后, 乙方需按甲方要求派人进行安装验收, 经检验发现损坏或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甲方有权提出更改、拒收和索赔的要求, 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3. 乙方应选派专业专职的工程师到现场进行安装调试设备, 并在甲方相关人员在场的情况下完成设备的性能测试直至达到本用户需求的技术指标。只有设备完全正常运转和甲方确认后, 设备的安装工作才能认定为已全部完成。

4. 乙方必须将设备调试到最佳状态。

## 七、货物验收

1. 验收标准和验收方法: 设备按相应国家行业标准进行验收, 同时的验收和检定须按照《烟气分析仪检定规程》(JJG 968-2002) 对仪器进行现场检定, 并提供检定报告, 乙方支付检定费用。检定单位由甲方和乙方共同商定。

2. 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缺、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 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 或由甲方和乙方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3. 如果合同货物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 乙方应及时安排换货, 以保证合同货物成功完整交付。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4. 原装进口产品到货时须出具报关证明。

## 八、质保及售后服务

1. 自所有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为质量保证期。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质保期满后提供终身有偿维修保养服务（其中配套软件终身升级服务所需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并优惠提供备件。

2. 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60 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3. 质保期内，属保修范围故障在一个月不能修复或相同故障重复出现 3 次，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乙方应更换同型号的仪器或甲方指定的同档次的仪器供甲方使用并承担相关费用，交货期与投标文件的承诺相同，并完成安装调试、验收等工作（费用由乙方负责），质保期重新计算。

4. 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 1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 48 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乙方须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

## 九、培训

乙方须为甲方培训 3 至 5 名的操作人员（费用需包含在投标报价中），至其掌握操作技术为止。在使用后，若生产商对该仪器有升级改进或其它技术改进，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由甲方决定是否进行升级配置。

## 十、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5%；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总额不超过欠款总价的5%。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 十一、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二、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三、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四、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 十五、合同生效

1. 合同自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 合同壹式\_\_\_\_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

## 第五部分 资格性文件及投标文件格式

## 一、资格性文件

### 资格性文件

#### 一、资格性自查表

#### 二、资格性证明文件

注：1. 请投标人按照资格性审查表的要求及顺序制作资格性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资格性文件的评价。

2. 资格性文件与其它文件分开编制，单独密封递交，且在封套外包装上标明“资格性文件”字样。

3、资格性文件（一式叁份，其中正本壹份和副本贰份）

4、资格性文件标识须盖章处必须加盖投标人的公章，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每套资格性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资 格 性 文 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一) 资格性自查表

序号	自查内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资格性文件第 ( ) 页
2	财务状况报告,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资格性文件第 ( ) 页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资格性文件第 ( ) 页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资格性文件第 ( ) 页
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相关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资格性文件第 ( ) 页
6	本项目要求的其它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资格性文件第 ( ) 页
7	信用中国网站 www. creditchina. gov. 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 ccgp. gov. cn 查询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前三年内,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的结果截图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资格性文件第 ( ) 页
8	关于资格的其它相关声明函及资格证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资格性文件第 ( ) 页
9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资格性文件第 ( ) 页

注: 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资格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 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 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在对应的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二) 资格性证明文件

请投标人按照资格性审查表的要求及顺序制作资格性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

-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相关材料；
- 6、本项目要求的其它相关资质证明文件；
- 7、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查询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前三年内，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约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的结果截图；
- 8、关于资格的其它相关声明函及资格证明文件；
- 9、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 .....

## 二、投标文件

### 投标文件

- 一、 自查表
- 二、 符合性证明文件
- 三、 商务部分
- 四、 技术部分
- 五、 价格部分

注: 1. 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 顺序制作投标文件, 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 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2. 唱标信封另单独分装, 按以下顺序装订:

- 2.1 开标一览表(从投标文件正本中复印并盖章);
- 2.2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 2.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复印件;
- 2.4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一) 自查表

## 1.1 符合性自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1	投标函(原件)	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原件)	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3	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是固定价且是最唯一的, 投标总价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投标人的报价未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 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 但能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且得到评标委员会认可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投标报价无错漏项或有错漏项但被评标委员会认可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招标文件不接受提交备选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4	投标文件的完整性	投标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 投标内容基本完整, 无重大错漏, 并按要求密封、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5	交货期	未超出招标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6	投标有效期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7	用户需求书“★”条款响应程度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8	其它	投标文件未附带采购人无法接受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注: 在对应的“√”。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2 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评审分项	内 容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注：投标人应根据《商务评审表》、《技术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1.3 “▲”条款自查表（如有）

序号	“▲”条款要求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		见投标文件（）页

注：1. 此表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 1.4 “★”条款自查表（如有）

序号	“★”条款要求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5		见投标文件（）页
6		见投标文件（）页
7		见投标文件（）页
8		见投标文件（）页
9		见投标文件（）页
.....		见投标文件（）页

注：1. 此表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 (二) 符合性证明文件

### 2.1 投标函

(采购代理机构):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编号)招标采购设备及服务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_\_\_份,副本\_\_\_份,电子文档\_\_\_份。

1. 自查表;
2. 资格性文件;
3. 商务部分;
4. 技术部分;
5. 价格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 90 天,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7. 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费。

投标人: \_\_\_\_\_

地址: \_\_\_\_\_

传真: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日期: \_\_\_\_\_

## 2.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 采购代理机构:

\_\_\_\_\_同志, 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 为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_\_\_\_\_ 单位: \_\_\_\_\_ (盖章)

附: 代表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经济性质: \_\_\_\_\_

主营(产): \_\_\_\_\_

兼营(产): \_\_\_\_\_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_\_\_\_\_

主营: \_\_\_\_\_

兼营: \_\_\_\_\_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 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为避免废标, 请供应商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 采购代理机构:

兹授权\_\_\_\_\_同志, 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 其权限是:

\_\_\_\_\_。

授权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 至 年 月 日 签发日期:

附: 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 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授权权限: 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响应, 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 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有效期限: 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 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 则本表不适用。



## 2.3 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为中小企业时适用）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采购人）的（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

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有关规定提供。

说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所指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①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 ②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 2.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时适用）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 2.5 公平竞争承诺书

### 公平竞争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本公司保证所提交的相关资质文件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良好的历史诚信记录，并依法参与\_\_\_\_\_项目的公平竞争，不以任何不正当行为谋取不当利益，否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名称，加盖公章）

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2.6 政策适用性说明（可选）**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 (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 (开发商)	制造商 企业类型	节能 产品	环保标志 产品	认证证书 编号	该产品报价 在总报价中 占比 (%)

注： 1.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是属于国家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清单目录中的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栏中填写属于“第 期清单”的产品（产品被列入多期清单的，以最新一期为准），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以及下述文件（均为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_\_期）”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节能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http://hzs.ndrc.gov.cn/>）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http://www.cqc.com.cn/>）上发布；

（2）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产品，提供最新“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网（<http://www.sepa.gov.cn/>）、中国绿色采购网（<http://www.cgpn.cn/>）上发布；

3、最终报价中“该产品报价占总报价比重”视作不变。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三) 商务部分

#### 3.1 投标人综合概况

##### (一) 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sup>2</sup>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sup>2</sup>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万 元)	净利润(万 元)	资产负债率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服务商务力量等。

2)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经营项目等。

3) 投标人必须提供近\_\_\_\_年财务报告（损益表、资产负债表）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4) 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供货渠道与合作机构情况

分项	基本情况	联系人/联系电话/传真
华南地区或 广东省总代理或中国总 代理或生产厂家	单位名称: 地 址: 销售负责人:	Name: Tel: Fax:
关键设备 合法来源渠道 (1)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验证查询专线:	Tel: Fax:
关键设备 合法来源渠道 (2)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验证查询专线:	Tel: Fax:
设在广东省内的 售后服务机构情况	机构名称: 地 址: 负 责 人: 服务机构性质: 企业自有 / 委托代理	Name: Tel: Fax:

**(三)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注：业绩是必须以投标人名义完成并已验收的项目。投标人必须提供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 工龄	联系电话/手机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 技术人员						
	...					

注：必须提供上述人员在投标单位购买社保或缴纳个人所得税的证明文件。

**五、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拟定 年 月 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质保期	

**六、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请扼要叙述)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3.2 商务条款响应表

## (1)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 (“★”项) 响应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			

注：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用户需求”的内容逐条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此表内容必须与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2)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			

注：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用户需求”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3.3 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主要根据招标需求的要求（格式自定）

1. 保修期；
2. 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3. 维修地点、地址、联系电话及技术服务人员（包括厂商认证工程师等人员）；
4. 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5. 制造商的技术支持；
6. 其它服务承诺；
7. 培训计划。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4.2 技术条款响应表

## (1) 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 (“★” 项) 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响应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服务实际 数据填写, 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				

注: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用户需求”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 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 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 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 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2) 一般技术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服务实际 数据填写, 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				

注: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用户需求”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 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 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 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 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4.3 技术方案

技术方案设计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出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其要点和主要内容为：

1. 设备配置简介
2. 设备技术特点说明及详细方案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5.2 投标报价明细表 (参考)**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一、货物、设备及材料类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	制造商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备注
1							
2							
3.....							
<b>合 计</b>			<b>数量合计:</b>		<b>报价合计: 元</b>		
二、施工安装工程与服务类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施工工程与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广东省现市场零售价
<b>合 计</b>			<b>数量合计:</b>		<b>报价合计: 元</b>		
三、其他费用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说 明
<b>合 计</b>			<b>数量合计:</b>		<b>报价合计: 元</b>		
<b>四、报价汇总: 人民币 元。</b> (以上各合计项与开标一览表中的对应项均一致相符, 如不一致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b>五、其他参考费用</b> (下列报价不列入投标/报价总价内)							
分 项	名 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单价	使用周期 / 寿命	
常用易损件及配件							
质保期满后将要发生的必要服务项收费标准:							

注: 1. 以上内容必须与技术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开标一览表》一致。

2. 如本表格式内容不能满足需要, 投标人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但必须体现以上内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 (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第六部分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 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 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 一、询问函格式

#### 询问函

广州宜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_\_\_\_\_) 的投标 (或报价) 活动, 现有以下几个内容 (或条款) 存在疑问 (或无法理解), 特提出询问。

一、\_\_\_\_\_ (事项一)

(1) \_\_\_\_\_ (问题或条款内容)

(2) \_\_\_\_\_ (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 \_\_\_\_\_ (建议)

二、\_\_\_\_\_ (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目录)

询问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年 月 日

## 二、 质疑函格式

### 质疑函

#### 一、 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

地址: ..... 邮编: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授权代表: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 二、 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

质疑项目的编号: ..... 包号: .....

采购人名称: .....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

#### 三、 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 四、 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

签字(签章): ..... 公章: .....

日期:

####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 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 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 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 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 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 三、投诉书格式

#### 投 诉 书

#####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

地 址: ..... 邮编: .....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

联系电话: .....

授权代表: ..... 联系电话: .....

地 址: ..... 邮编: .....

被投诉人 1: .....

地 址: ..... 邮编: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

地 址: ..... 邮编: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

采购项目编号: ..... 包号: .....

采购人名称: .....

代理机构名称: .....

采购文件公告: 是/否 公告期限: .....

采购结果公告: 是/否 公告期限: .....

#####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年\_\_\_月\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

.....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年\_\_\_月\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

事实依据: .....

.....

法律依据: .....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 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 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 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 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 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 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 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